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函

地址：10066臺北市南海路47號  
承辦人：陳秀如  
傳真：02-23894822  
電話：02-23110574-232  
電子郵件  
：carol@linux.arte.gov.tw

受文者：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藝研字第09900036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0990003642\_實施計畫.DOC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檢送本館辦理「鼓勵研究生撰寫中小學藝術教育學術研究之學位論文」實施計畫乙份，並於100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開始受理，請轉知所屬師生踴躍申請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鼓勵對象為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公私立大學及獨立學院研究生，受理99年10月1日至100年9月30日期間發表之碩、博士論文，以中小學藝術教育相關研究為學位論文主題。
- 二、鼓勵名額以不超過5名為原則，每名發給稿酬每千字900元，每篇稿酬至多以5萬元為上限。
- 三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及申請表，電子檔可在本館網站（<http://www.arte.gov.tw>）之「競賽與培訓」/「專案活動」項點選瀏覽及下載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教育部、本館會計員辦公室、本館研究推廣組

99/11/25  
08:37:35